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惠东住建函〔2022〕163号

关于印发《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 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根据2022年3月31日国家、省和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以及《惠东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惠东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惠东安〔2022〕4号）的有关要求，结合我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情况，我局制定了《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7日



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大检查 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 2022 年 3 月 31 日国家、省和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以及《惠东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惠东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惠东安〔2022〕4 号）《关于印发〈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惠东住建函〔2022〕112 号）的有关要求，县住建局决定从即日起至今年年底，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采取有效措施清除房屋市政工程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遏制防范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底线思维、红线意识，深刻汲取近期典型事故教训，聚焦关键问题、薄弱环节，理直气壮、从严从实，责任到人、标本兼治，如履薄冰、守住底线，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三个必须”，压紧压实党政领导、部门监管、企业主体责任，精准发现和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认真研究解决一批安全生产顽瘴痼疾，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

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组织领导

成立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 立

副组长：刘振中、黄北坚

组 员：林奕瑜、邱伟奎、李海波、徐勇明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在局建工股，负责协调、统筹、开展有关具体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检查组，检查组成员由建工股、县质安站抽调人员组成。

三、重点内容

（一）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企业主要负责人必须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八个一次”工作措施，组织开展对项目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强化危大工程管控和重要时段施工的提级管控措施，严格查处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行为，严厉打击无资质施工和层层转包等违法行为，切实加强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坚决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

（二）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深刻汲取佛山“3·9”重大涉险事故、横琴粤港澳深度合作区“3·25”钢筋掉落事故教训，大力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

一是查企业违法分包、转包情况，依法查处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揽工程等违法行为；

二是查涉水地下工程“六项措施”要求是否落实，是否按照

“钻探为主、物探为辅”的超前地质预报方法施工；

三是查建筑施工企业是否严格执行危大工程“六不施工”规定，塔吊、施工升降机等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使用等关键环节；

四是查参建各方是否存在不合理压缩工期、人员不到岗履职、安全隐患整改不及时不到位、未按规定开展教育培训等情况；

五是查在建涉铁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对于涉爆破作业的施工项目要进行全覆盖、常态化排查，严格落实涉爆项目安全防范措施，按照有关规定报相关部门进行备案后方可进行作业；

六是查企业落实动火作业“三个一律”、有限空间“七个不准”等有关规定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立即开展全面自查自纠。各有关企业要高度重视此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对所承接项目进行进行一次拉网式、起底式大排查，深入查找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二）强化整改落实工作。各有关企业要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期限和相关责任人，确保安全风险隐患“闭环管控、问题归零”。

（三）加大宣传力度。各有关企业要加大安全生产的宣传力度，通过多形式的宣传培训教育方式和警示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鼓励从业人员举报违法违规行为，评选“安全行为之星”，形成全社会重视、支持、参与的局面。